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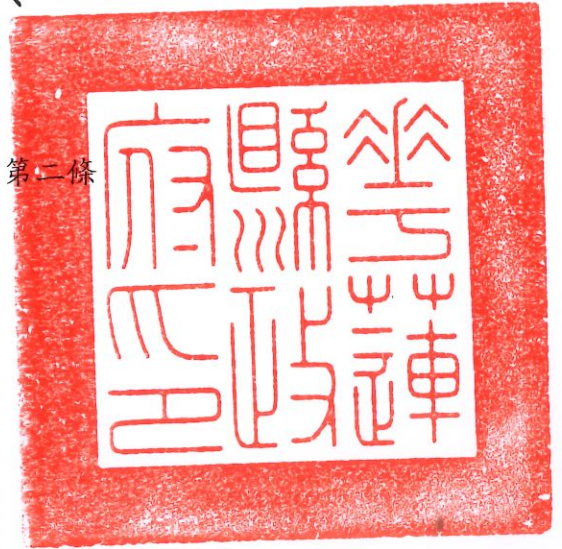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010427A號

附件：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服務辦法第一條、第二條



修正「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服務辦法」第一條、第二條。

附修正「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服務辦法」第一條、第二條

# 縣長徐榛蔚

裝

訂

線